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1年12月21日印發

院總第 1021 號 委員提案第 29642 號

案由：本院委員賴品好等 17 人，有鑑於台灣為推動政府組織改造計畫，將「科技部」組改為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」，本院並於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三讀通過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組織法》，期以強化橫向跨部會之整合、增加未來台灣科技發展能量。然現行「太空發展法」之主管機關尚未修正，為求符合部會權責並使法制體例相符，爰擬具「太空發展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」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說明：本法有關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（修正條文第二條）。

提案人：賴品好

連署人：賴惠員 鍾佳濱 劉世芳 蔡易餘 王美惠

黃國書 蘇巧慧 張宏陸 沈發惠 范雲

吳思瑤 林宜瑾 洪申翰 莊競程 趙天麟

邱泰源

太空發展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 正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<p>第二條 本法之主管機關為<u>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</u>。</p> <p>本法所定事項，涉及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職掌者，由各該機關辦理。</p>	<p>第二條 本法之主管機關為<u>科技部</u>。</p> <p>本法所定事項，涉及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職掌者，由各該機關辦理。</p>	<p>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組織法》在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三讀通過，原科技部已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。本法主管機關之規定，應配合進行相應之調整，以符合法制體例，爰修正本條之規定。</p>